# 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岐山县蔡家坡镇五丈原初级中学

承包人（全称）：陕西中和安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和《建筑安装工程承包合同条例》，结合本工程实际施工情况，在乙方承诺满足本工程要求的前提下，本着互惠互利的原则，经甲乙双方协商签订本合同，以资共同遵守。

一、工程项目：蔡家坡镇五丈原初级中学暖气管网及教学楼、实验楼升级改造项目

二、承包范围：工程量清单全部内容

三、承包方式及合同价款：

本工程采取包工包料的承包方式，本合同金额（大写）：伍拾陆万捌仟柒佰零叁分（¥：568700.03元）。

四、合同工期：

开工日期：2026年8月5日

竣工日期：2026年8月30日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 25 日历日。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竣工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五、结算方式：

合同价格形式：固定综合单价合同。

合同价款调整：由于变更（或现场签证）及工程量数量发生变化引起工程量增加或减少部分，结算时价格以验收结果据实结算。

六、工程质量：合格。

乙方在施工过程中应严格按照施工规范和操作规程精心组织施工，确保工程质量达到合格标准。

七、安全生产及文明施工：

乙方必须认真遵守国家及当地政府部门制定的有关安全生产的法律、法规，采取措施确保施工安全，工伤频率控制为零，杜绝重大伤亡事故。施工中若因乙方操作不当、不服从指挥等原因造成安全事故，乙方承担全部经济和法律责任。

现场施工过程中，必须遵守当地政府有关文明施工的规定，做到工完场清，料具堆放整齐。

八、付款方式：

1.结算单位：由采购人以人民币负责结算，在付款前，供应商必须开具全额发票给采购人。

2、本项目承包方式为包工包料,承包人（成交供应商）采购的项目货物必须经采购人确认质量后,方可使用,但质量由承包人负责。

3、根据工程进度支付，教学楼、实验楼拆除完成后及，新做完成后支付工程总价金额50%，电气设备安装、采暖燃气安装完成后支付工程总价金额的37%，剩余工程总价的3%作为工程质量保证金，工程质量保证期壹年，质量保证金待工程验收期满后一次性付给乙方。

九、双方职责：

（一）甲方职责

1、负责现场施工、生活用水电，按施工方案接至施工现场；

2、全权管理质量、安全生产、进度、文明施工、结算考评；

3、对编制施工组织设计，乙方进行技术指导，并于施工前对乙方进行书面技术交底和安全交底，解决施工中遇到的技术难题，并配备相应机操工、电工等，满足施工要求；

4、工程中若有变更，及时书面通知乙方；

5、负责对乙方的工作过程和结算实施监督检查，在乙方工程质量、工期、安全、文明施工等不能满足工程所需时，甲方有权要求乙方限期整改，直至满足要求；

6、负责现场施工的协调工作；

（二）乙方责任

1、乙方负责人必须常住工地，亲临现场指导日常工作，保证电话畅通。

2、乙方人员必须服从甲方的统一指挥，在未征得甲方书面同意得前提下，不得更换现场其他施工人员，否则，甲方可酌情予以处罚。

3、乙方不得将工程转包或分包给他人，否则，甲方有权无条件终止本合同，一切损失由乙方承担。

4、人员进场后组织有关人员进入场教育，并进行监督、检查。

5、所有材料乙方需由甲方认质认价同意后方能进场。

十、保修条款：

保修期间，如发现质量问题，甲方及时通知乙方，乙方必须及时进行维修和更换，若乙方不配合，甲方可委托其他单位完成，产生费用全部由乙方承担。

十一、材料供应的约定：

1、乙方提供的材料、设备、建筑构配件，依据甲乙双方约定，甲方应当进行复检、复验，检验合格的才能进场投入使用；甲方没有进行相应的复检、复验，乙方在投入使用之前甲方有权要求乙方停工待复验合格后投入使用，因此停工和延误工期造成的一切损失，由乙方承担。未经甲方复验已投入使用的材料，最终经鉴定工程质量缺陷确实属乙方

提供的材料、设备、建筑构配件质量缺陷引起的，乙方应无偿返工并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

2、甲方提供的材料、设备、建筑构配件，经乙方复验合格后投入使用，未经乙方复验而要求直接投入使用的，最终因工程质量缺陷造成的损失，甲方承担。

十二、违约责任

1、乙方原因引起的工程质量不合格部分，乙方须无条件返工，或经甲方同意，采取补救措施，返工费用及与此有关的所有费用由乙方负责；若因甲方指令失误或其他甲方原因返工，则费用由甲方承担。

2、乙方必须按合同约定期限和质量要求交付工程，如乙方延误合同所规定的建设工期，则按每延误一天扣取此工程承包总价千分之一的违约金。逾期超过合同工期所规定15天以上的，甲方有权向乙方对逾期造成的损失索要赔偿。

3、合同双方之任何一方不能全面履行合同条款，均属违约。违约所造成的经济损失，概由违约方承担赔偿。违约造成工期延误：甲方违约，工期相应顺延，乙方违约，工期不得顺延。

4、合同履行中任何一方无正当理由而单方面提出终止合同均属单方毁约，毁约方除承担赔偿因此造成对方的全部经济损失外，还必须向对方支付合同价款20%的违约金。

十三、其它

双方在履行合同过程中发生争议时，首先应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时，可通过以下方式解决：可以向有关主管部门调解，当事人不愿和解、调解或者和解调解不成的，双方可以向甲方所在地的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

十四、签订时间、地点

本合同于2026年8月5日在五文原初中签订。

十五、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六、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生效。

十七、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 肆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 贰份，承包人执 贰份。

发包人：_____

_____（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

委托代理人：张娟

开户银行：_____

账号：_____

承包人：_____

_____（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

委托代理人：_____

开户银行：_____

账号：_____

签订日期：2026.8月5号